

光电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接收调剂生公告

(第二轮)

地处广州的华南师范大学作为国家“211 工程”重点建设大学，物理学进入“国家世界一流学科”建设行列，光学专业为国家重点学科，光电科学与工程学院是物理学建设单位之一。2025 年光电科学与工程学院硕士招生部分专业需接收调剂生。

一、 接受调剂专业

学术型硕士：物理学（070200）、光学工程（080300）

二、 考生调入的基本条件

1. 符合调入专业在华南师范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上公布的报考条件。

2. 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的 A 类考生分数线。

3.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07 理学与 08 工学不能互调）。

4. 第一志愿专业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考试初试统考科目涵盖调入专业所有统考科目的，视为相同）。其中我院 201 英语一、204 英语二视为相同；301 数学一、302 数学二、303 数学三视为相同。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方式	统考科目要求
070200	物理学	全日制	英语一或英语二，数学一或数学二或数学三
080300	光学工程	全日制	英语一或英语二，数学一或数学二或数学三

5. 各专业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不得低于 12 个小时。对申请同一招生单位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二级招生单位应当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不得简单以考生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依据。

三、 调入流程

1. 我院在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http://yz.chsi.com.cn/>) (以下简称“调剂系统”) 发布调剂公告, 考生登录调剂系统查询相关调剂信息, 并提交调剂申请。“调剂系统”将于4月17日开通。

2. 在调剂系统报名截止后, 按相关规定要求及时确定复试名单, 并在调剂系统向拟进入调剂复试名单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 考生须在调剂系统接受复试通知并参加复试。

3. 参加调剂复试考生按我院2025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方案进行复试。复试后, 我院将根据考生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进行综合排名, 确定是否待录取, 并在调剂系统向待录取的调剂生发送待录取通知, 待录取的调剂生需在规定时间内登录调剂系统确认同意待录取结果。我院会对拟接收的调剂生做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无误, 体检合格, 确定其为拟录取, 并在我校招生信息网页上统一公示。未经过调剂系统调剂或未在网上调剂系统确认接受待录取结果的调剂考生, 不列入拟录取名单。

4. 对于调剂考生的拟录取结论有变时, 如无特殊原因, 招生单位或考生须及时知会对方, 必须经双方同意后方可解除拟录取状态; 未能拟录取的调剂考生可申请再次调剂至其他招生单位。

光电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5年4月17日